

湖南女子学院文件

湘女院通字〔2018〕129 号



关于成立湖南女子学院第四届教学督导团的 通 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湖南女子学院教学督导工作条例（修订）》（湘女院通字〔2018〕108 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湖南女子学院第四届教学督导团（成员名单见附件）。



主题词：第四届 教学督导团

湖南女子学院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2018 年 9 月 5 日印

（共印 5 份）

附件:

湖南女子学院第四届教学督导团成员名单

一、教学督导团成员名单

团长: 彭月英

副团长: 朱雯云

成员: 吴献金 廖少华 李梦觉 廖才高 李 茜

办公室主任: 谢再莲(兼)

秘书: 周 丹(兼)

二、系部教学督导组成员名单

1、经济与管理系教学督导组: 袁学军(组长) 郭毅夫

2、教育与法学系教学督导组: 胡桂香(组长) 陈艳蓉

3、文学与传媒系教学督导组: 彭红亮(组长) 罗晓林

4、艺术设计系教学督导组: 李 艺(组长) 罗 敏

5、艺术表演系教学督导组: 王 松(组长) 汪 琦

6、外语系教学督导组: 蒋己兰(组长) 周 星

7、信息技术系教学督导组: 陈 宏(组长) 吴来桂

8、会计系教学督导组: 余卫平(组长) 鲁 芳

9、旅游系教学督导组: 何丽芳(组长) 谢 穉

10、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学督导组: 梁 军(组长) 罗 斌

11、体育部督导组: 王萍秀(组长)

(说明: 心理健康教育教研室教师归属教育与法学系教学督导组)